

揭西县高校毕业生返乡就业创业安家补贴 名单公示（第四批）

根据《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促进高校毕业生返乡就业创业扶持措施的通知》（揭府办〔2021〕5号）及《关于印发〈揭阳市返乡安家补贴操作指南〉的通知》（揭市人社函〔2021〕58号）文精神，经我局受理审核，蔡元钊等2人符合申领揭阳市高校毕业生返乡安家补贴条件（名单附后），现予以公示：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反映情况要客观真实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以单位名义反映的需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的需实名并提供联系方式。

公示期限：2021年11月10日至2021年11月16日；

受理单位：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揭西县县城特美思大道68号；

邮政编码：515400；

联系电话：0663-5584577。

附件：揭阳市高校毕业生返乡安家补贴明细表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11月9日

揭阳市高校毕业生返乡安家补贴明细表



填报单位：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姓名	户籍地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申领补贴时间	补贴金额 (元)	工作单位	是否申领其他就业创业补贴	备注
1	蔡元钊	揭阳市揭西县	广东海洋大学	2020年6月	2021年9月	10000	揭西县棉湖镇方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是	基层就业补贴：5000 元
2	王佳娜	揭阳市揭西县	岭南师范学院	2020年7月	2021年9月	10000	揭西县棉湖镇贡东村党群服务中心	是	基层就业补贴：5000 元
合 计						20000			

说明：1. 属全日制普通应届高校大专毕业生的，请在备注栏注明取得职业资格等级的等级和工种；2. 如该毕业生同时申领其他就业创业补贴的，请填写补贴项目和补贴金额；3. 属第二次申领补贴的请在备注栏注明。